证券代码:603260　　证券简称:合盛硅业　　公告编号:2021-073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合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集团")直接持有公司546,647,073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89%;合盛集团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罗立国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0,558,753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98%。本次解除质押后,合盛集团累计质押股份为197,828,1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36.1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8.42%;罗立先生累计质押股份为0股。

截至本公告日,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罗立国、罗燚、罗烨栋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21,063,865股(其中684,898,288股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6.44%。本次解除质押后,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罗立国、罗燚、罗烨栋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299,142,630股,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36.43%,占公司总股本的27.85%。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罗立国先生关于其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办理解除质押业务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质押基本情况

(1)

股东名称	合盛集团
本次解质股份	34,61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3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22%
解质时间	2021年9月29日
持股数量	546,647,073股
持股比例	50.8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97,828,1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6.1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42%

(2)

股东名称	罗立国
本次解质股份	7,39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9.9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69%
解质时间	2021年9月29日
持股数量	10,558,753股
持股比例	0.9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经与合盛集团与罗立国先生确认,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公司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合盛集团	546,647,073	50.89%	232,438,100	197,828,100	36.19%	18.42%	0	0	0	0
罗燚	138,472,620	12.89%	68,722,630	68,722,630	49.63%	6.40%	0	0	68,082,789	0
罗烨栋	125,385,419	11.67%	32,591,900	32,591,900	25.99%	3.03%	0	0	68,082,788	0
罗立国	10,558,753	0.98%	7,390,000	0	0%	0%	0	0	0	0
合计	821,063,865	76.44%	341,142,630	299,142,630	36.43%	27.85%	0	0	136,165,577	0

注:合计数与分项数累加和不同是因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和财务状况良好,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营业收入、投资收益、持有公司股份分红等。质押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若已质押的股份出现预警风险时,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88598　　证券简称:金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5
转债代码:118001　　转债简称:金博转债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博股份")自2020年10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累计获得政府补助款项共计人民币26,693,820.00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19,737,820.00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6,956,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收款单位	补助内容	补助金额(元)	发放主体	补助依据
1	金博股份	核酸检测费用补贴	27,120.00	益阳高新区财政局	核酸检测费用补贴
2	金博股份	税收增量奖补	132,500.00	益阳高新区财政局	《益阳高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度湖南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奖金的通知》益高财企指(2020)19号
3	金博股份	2019年专利三等奖奖金	30,000.00	益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专利三等奖奖金
4	金博股份	益阳市科技项目计划补助款	200,000.00	益阳高新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0年科技创新计划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益高财预指(2020)46号
5	金博股份	益阳财政产业兴市暨产业扶贫专项资金	300,000.00	益阳高新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0年产业兴市暨产业扶贫三年行动和稳就业专项资金的通知》益高财企指(2020)27号
6	金博股份	研发奖补资金	463,300.00	益阳高新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企业高校及科研院所研发奖补资金的通知》益高财预指(2020)55号
7	金博股份	研发投入资金	200,000.00	益阳高新区产业发展与科技局、益阳高新区财政局	《关于2020年度引导支持市县创新驱动发展和真抓实干财政奖补资金分配方案的报告》益高产发(2020)39号
8	金博股份	专利资助资金	4,000.00	益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专利资助资金
9	金博股份	十大创新企业奖金	50,000.00	益阳市科技局	十大创新企业奖金
10	金博股份	产业扶持资金	8,500.00	益阳高新区产业发展与科技局	产业扶持资金
11	金博股份	产科局电力补助	6,000,000.00	益阳高新区产业发展与科技局	《关于拨付科技创新扶持资金的通知》益高阅(2020)22号
12	金博股份	产科局增税奖励	100,000.00	益阳高新区产业发展与科技局	《益阳高新区服务保障人民群众就地过年实施方案》益高管发(2021)6号
13	金博股份	专利资助费	4,000.00	益阳高新区产业发展与科技局	专利资助费
14	金博股份	高新区财政局绩效考核资金	2,000.00	益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绩效考核资金
15	金博股份	纳税先进企业奖励资金	80,000.00	益阳高新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0年度纳税先进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益高财预指(2021)28号
16	金博股份	首发上市融资投资奖励	106,400.00	益阳高新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市级企业上市奖励资金的通知》益高财金指(2021)1号
17	金博股份	市级企业上市奖励资金	1,000,000.00	益阳高新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市级企业上市奖励资金的通知》益高财金指(2021)2号
18	金博股份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1,030,000.00	益阳高新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产业基础再造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益高财企指(2021)29号
19	金博股份	热场复合材料产能建设项目扶持资金	6,956,000.00	益阳高新区管委会	《关于益阳高新区扶持资金拨付的通知》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上述26,693,820.00元政府补助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19,737,820.00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6,956,000.00元。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1年度损益的影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21-081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对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和《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相关公示情况及审核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配明细表及激励对象名单》已于2021年9月26日收市后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公司已经通过内部网站(http://in.iflytek.com)发布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将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位予以公示。

(1)公示内容: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计划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

(2)公示时间:2021年9月26日至2021年10月6日,时限超过10 日

(3)公示方式:公司网站(http://in.iflytek.com)

(4)公示结果:在公示期内,没有组织或个人对激励对象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提出异议

2、关于公司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任的职务等信息资料。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结合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未参与本次激励计划。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了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孩子王")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网下申购。孩子王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本次发行价格为5.77元/股,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后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孩子王于2021年9月30日发布的《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旗下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中证全指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远见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中证企业核心竞争力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行业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质量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中证物联网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20	17,425.40
华泰柏瑞品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中证智能汽车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质量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量化创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成长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量化创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优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景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质量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景气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中证科技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基本面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量化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生物医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量化创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34	29,046.18
华泰柏瑞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鼎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精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激励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健康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44	37,758.88
华泰柏瑞量化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量化智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消费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积极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292	36,304.84
华泰柏瑞量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创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创新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量化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量化先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华泰柏瑞盛世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51	43,569.27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8日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华南")、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期货")协商一致,决定自2021年10月8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信证券华南、中信期货申购费率、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申购费率及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1)
2. 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3302)
3. 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5)
4. 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6)
5. 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7)
6. 摩根士丹利华鑫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8)
7. 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9)
8. 摩根士丹利华鑫深证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0)
9. 摩根士丹利华鑫主题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1)
10. 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233012/C类233013)
11. 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233015)
12. 摩根士丹利华鑫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000024/C类000025)
13. 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利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64)
14. 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309)
15. 摩根士丹利华鑫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94)
16. 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添利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415/C类000416)
17. 摩根士丹利华鑫优质信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419/C类000420)
18. 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91)
19. 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值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1859/C类001860)
20. 摩根士丹利华鑫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708)
21. 摩根士丹利华鑫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2885)
22. 摩根士丹利华鑫科技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707)
23. 摩根士丹利华鑫ESG量化先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246)
24. 摩根士丹利华鑫MSCI中国A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384)
25. 摩根士丹利华鑫灵动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752)
26. 摩根士丹利华鑫优悦安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893)
27. 摩根士丹利华鑫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0314)
28. 摩根士丹利华鑫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0322)
29. 摩根士丹利华鑫招惠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0938/C类010939)
30. 摩根士丹利华鑫优享臻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012368/C类012369)

二、活动内容

1、转换费用构成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

2、费率优惠

自2021年10月8日起,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华南、中信期货申购、定投及转换本公司上述基金的,各基金享有的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中信证券华南、中信期货的活动公告为准。基金原申购费率、转出与转入基金的原申购补差费率如适用固定费用的,则仍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不享有费率优惠。上述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标准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利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0064)、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添利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415/C类000416)、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值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1859/C类001860)不开通定投业务,且目前处于封闭期,暂未开放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业务,自开放之日起,参加本次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开放时间请参见本公司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次基金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赎回、基金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

2、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规则和流程以中信证券华南、中信期货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本次活动的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中信证券华南、中信期货的有关公告。

3、摩根士丹利华鑫招惠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1年,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或转换转出;摩根士丹利华鑫优享臻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6个月,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或转换转出。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四、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gzs.com.cn

2.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3.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8(免长途费)
网址:www.ms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摩根士丹利华鑫招惠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优享臻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置基金份额持有人最短持有期限,因此投资者持有上述两只基金将面临在最短持有期到期前不能赎回基金份额以及无法退出的流动性风险。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1-065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飞凯达"或"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今飞凯达股份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今飞凯达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1年9月23日)和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即2021年9月27日)登记在册的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1年9月23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1、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3,922,000	28.85
2	金华市瑞琪投资有限公司	46,845,200	9.39
3	君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4,940,572	5.00
4	金华融盛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4,416,796	4.89
5	金华市婺城区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328,149	4.68
6	#方三明	11,226,753	2.25
7	金华易和投资有限公司	7,980,033	1.60
8	杭州韶夏禄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76,049	1.56
9	梁玉环	6,641,600	1.33
1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5,373,322	1.08

注:证券账户名称前标注"#"的持有人为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又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3,922,000	28.85
2	金华市瑞琪投资有限公司	46,845,200	9.39
3	君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4,940,572	5.00
4	金华融盛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4,416,796	4.89
5	金华市婺城区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328,149	4.68
6	#方三明	11,226,753	2.25
7	金华易和投资有限公司	7,980,033	1.60
8	杭州韶夏禄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76,049	1.56
9	梁玉环	6,641,600	1.33
1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5,373,322	1.08

二、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即2021年9月27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1、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3,922,000	28.85
2	金华市瑞琪投资有限公司	46,845,200	9.39
3	君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4,940,572	5.00
4	金华融盛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4,416,796	4.89
5	金华市婺城区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328,149	4.68
6	#方三明	10,849,553	2.18
7	金华易和投资有限公司	7,980,033	1.60
8	杭州韶夏禄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76,049	1.56
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6,794,022	1.36
10	梁玉环	6,643,220	1.33

2、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3,922,000	28.85
2	金华市瑞琪投资有限公司	46,845,200	9.39
3	君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4,940,572	5.00
4	金华融盛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4,416,796	4.89
5	金华市婺城区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328,149	4.68
6	#方三明	10,849,553	2.18
7	金华易和投资有限公司	7,980,033	1.60
8	杭州韶夏禄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76,049	1.56
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6,794,022	1.36
10	梁玉环	6,643,220	1.33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1-059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9月2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9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会议由副董事长徐建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赵晓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赵晓虎先生作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并提交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 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30日

附件

赵晓虎,197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7年起就职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历任处长、所长助理、副所长,现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所长,中电天奥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兼任成都天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晓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赵晓虎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任所长,在中电天奥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党委书记,成都天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未持有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1-060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9月2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9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浩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1-062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有效期即将届满,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00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67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19.3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1,686.46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814.01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7,872.45万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8年8月29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18)020012号),对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实行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如下项目投资: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原子钟产业化项目	13,020.00	11,538.45
时间同步产品产业化项目	17,299.00	17,299.00
北斗卫星应用产业化项目	15,384.00	12,400.00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6,635.00	6,635.00
合计	52,338.00	47,872.45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概况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计划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二)投资产品品种及安全性

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闲置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应符合以下条件: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三)有效期

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四)投资额度

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办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者合同等文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投资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独立董事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以及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本着审慎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相关审核、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9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9月30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并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审批程序。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和公司日常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意见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经核查后认为:

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本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综上所述,金元证券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所涉事项的独立意见;

4、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天奥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9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1-061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于2021年10月25日(星期一)15:00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0月25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0月2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0月2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1年10月18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金牛区金科东路50号国宾总部基地2号楼626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

1、《关于选举赵晓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特别提示和说明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议案1审议事项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3、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议案2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赵晓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01	选举赵晓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提案》	(

四、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二)登记时间:

2021年10月20日(星期三:9:30-11:30,13:30-15:30)

(三)登记地点及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成都市金牛区金科东路50号国宾总部基地2号楼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610036
联系电话:028-87559309
传 真:028-87559309
联系邮箱:boardoffice@elecspn.com
联系人:高秀婷

(四)会议费用: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 9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35",投票简称为"天奥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0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2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 □无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一、委托股东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赵晓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同意票数		
1.01	选举赵晓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提案》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2、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签章):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

委托人证件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